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二二年第四次會議

探討將元朗裕景坊公共小巴士站及雞地鳳翔路公共巴士小巴士站改建為
多層停車場，紓緩元朗市區停車位不足的困局

就委員在文件中的關注事項，本處回覆如下：

現時位於元朗鳳翔路公共巴士/小巴士站及裕景坊公共小巴士站相關用地，在《元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YL/25》（下稱「大綱圖」）上被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根據大綱圖的《註釋》，在「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內，「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屬經常准許的用途。另外，任何新發展，或任何現有建築物的加建、改動及／或修改，或現有建築物的重建，不得引致整個發展及／或重建計劃的最高建築物高度超過 8 層（不包括地庫的層數）。

規劃署

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

二零二二年八月